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在公司五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喻中权先生主持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参与表决的董事一致选举喻中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2、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舒春萍女士、黄智先生、喻中权先生，其中舒春萍女士为召集人；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黄智先生、马传刚先生、张德祥先生，其中黄智先生为召集人；

(3)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马传刚先生、舒春萍女士、喻中权先生，其中马传刚先生为召集人；

(4) 第八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成员为马传刚先生、黄智先生、彭晓璐先生，其中马传刚先生为召集人。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喻中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段瑜先生为副总经理；张德祥先生为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张如宾先生为副总经理；周旭锋先生为总经济师；刘巍先生为副总经理；赵清华先生为副总经理。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第八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段静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京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三、上网公告附件（附件）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精神，针对上述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是根据《公司法》、《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提出的，我们对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履历等资料进行了认真查阅，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的提名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能力和专业素质，能够履行相应职责，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发现有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的不良记录。我们完全同意其聘任结果。

独立董事：马传刚、黄智、舒春萍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相关个人简历

1、喻中权，男，52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享受湖北省政府专项津贴。2013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历任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党委书记；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联投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总经济师；武汉生态城碧桂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喻中权现任控股股东联投集团总经济师，但未参与联投集团的经营决策、未分管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业务、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酬，其上述任职不违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及原则。

2、段瑜，男，45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职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规划师。2015年3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2年至2009年任职于武汉市规划设计研究院；2009年至2015年3月在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规划师兼新城中心常务副主任。

3、张德祥，男，49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11年3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1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4、张如宾，男，49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2015年3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公司总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造价经理、成本部经理；参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5年3月任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周旭锋，男，4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法律硕士、高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律师。2012年12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历任公司职工监事、审计法务部部长；现任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6、刘巍，男，3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法学硕士。2013年4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办公室主任；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7、赵清华，男，42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4年8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公司技术部部长；2011年12月至今在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光谷环保董事长兼总经理。

8、段静女士，38岁，产业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2007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财务管理部主管会计、副部长、部长。兼任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9、周京艳，女，37岁，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1997年至今在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法务部法务专员兼机要员，2009年1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